

南京维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债权表（第二批）

序号	申报人	本金	报销款/其他	经济补偿金	债权性质	管理人 认定金额（元）
1	张晟辉	253,246.92	-		职工债权	253,246.92
2	刘新	45,000.00	-		职工债权	45,000.00
3	胡昌盛	169,527.44	38,200.00	244,950.00	职工债权	452,677.44
4	鄢招兰	140,905.83	-	189,600.00	职工债权	330,505.83
合计			-			1,081,430.19

注：1. 因胡昌盛与鄢招兰对债权金额提出异议，经异议人提供材料并核实，管理人重新审定金额。
2. 张晟辉及刘新系遗漏公示。